

甘肃省城镇体系规划文本

(2002~2020 年)

(初稿)

(送审稿)

甘肃省城镇体系规划课题组



二零零三年八月

目 录

第一章 总则.....	1
第二章 城市化和城镇发展战略	2
第三章 城镇空间布局与城市经济区	7
第三章 城镇职能定位与规模	11
第五章 基础设施与社会服务设施规划	17
第六章 资源保护与开发	30
第七章 生态环境保护	33
第八章 自然与历史文化遗产保护	35
第九章 区域开发管制	38
第十章 区域与城镇发展协调	42
第十一章 实施城镇体系规划的对策和保障措施	46
第十二章 附则	51

第四章呢?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落实我省西部大开发战略，实现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十五”计划，全面建设小康社会，推进合理有序的城市化进程，促进经济持续、快速、健康发展和社会全面进步，促使城镇发展与人口、经济、资源、环境相协调，加强生态环境的保护，走可持续发展的道路，提高我省经济实力，特制定《甘肃省城镇体系规划（2002—2020年）》（下称本规划）。

第二条 本规划是宏观指导和调控我省城市化和城镇发展的纲领性文件，是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我省城市化和城镇发展的基本战略、方针和政策。省域内各市（地）城镇体系规划必须与本规划相协调。本规划指导本省城市总体规划的编制。

第三条 本规划的主要依据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规划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建设部《城市体系规划编制审批办法》与《关于加强省域城镇体系规划实施工作的通知》、《城市规划编制办法》及《城市规划编制办法实施细则》、《甘肃省实施城市规划法办法》和《甘肃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十五”计划》等。

第四条 本规划的范围为甘肃省行政区域范围。

第五条 本规划期限为2002～2020年，十九年。其中近期为2002～2005年，四年。

↓
没有近期，只有2010年
2015年

F:

第二章 城市化和城镇发展战略

城镇发展战略

第六条 战略思路

确定甘肃在全国的战略地位,促进区域城镇协调发展;针对省域城镇体系存在的主要问题,实现城镇结构战略性调整;注重社会、经济、环境的协调发展;遵循城镇发展规律,走特色城镇发展道路;按照“点-轴”发展模式,优先发展西陇海-兰新经济带城镇群;制度创新、科技强省。

执行时:
下一步工作
依据

第七条 战略原则

坚持科学规划、有序展开原则;坚持突出重点、分层次推进原则;坚持可持续发展原则;坚持城镇化、工业化、农业产业化相互促进原则;坚持制度创新原则。

第八条 战略依据

1、经济发展战略选择

优势整合战略:按照市场经济要求,整合各种类型优势的广度和深度,把分散的、单独发挥作用的比较优势、潜在的与现实的优势、区内的与区外的要素,在一定条件下整合,形成更具竞争力和长远性的新的整合优势。

开发推动战略:树立竞争意识、效益观念,以资源可持续有效利用为前提,以改善基础设施条件和生态环境为保障,以培育新的经济增长点为中心,运用新机制、新办法,推动全省经济大开发,加快差距缩小的步伐。

开放带动战略:加大招商引资力度,积极开拓和利用国内、国际两个市场、两种资源,实现对内对外开放向高水平、宽领域、纵深化发展。

科教兴省战略:贯彻经济建设依靠科技教育、科技教育面向经济建设方针,高度重视人力资源开发,推进素质教育与经济脱节问题,通过技术创新、知识创新和人才培养,把经济发展转移到依靠科技进步和提高劳动者素质的轨道上。

2. 经济发展战略目标

近期(2001年~2010年)战略目标:城市化水平达到35%以上,高新技术产业占GDP的比重达到30%以上,3%~5%的产品成为国家名牌产品,城镇登记失

业率控制在 5% 以内, 城镇居民可支配收入年均增长 5%, 农民人均纯收入年均增长 5%; 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加剧趋势得到扼制, 大中城市供水、垃圾处理设施基本建成, 工业“三废”得到有效治理, 水土流失和沙漠化有所减缓; 国有企业、投融资体制和要素市场改革取得实质性进展, 所有制结构更加合理, 宏观调控体系比较健全。

远期 (2011 年~2020 年) 战略目标: 经济实力进一步加强, 经济总量位居西部前列, 人均 GDP 接近全国平均水平, 经济增长的质量和效益明显改善, 经济结构进一步优化, 高新技术产业成为国民经济的重要支柱, 国民经济初步实现信息化, 有 6% 左右的产品成为国家级名牌产品, 在各类产品中基本上有一种产品成为国际名牌产品。城乡经济初步实现一体化, 城市化水平提高到 45% 左右, 全省基本实现小康, 有 45% 左右的县达到宽裕型小康。

3. 经济发展的重点区域:

兰州都市圈经济区: 具有雄厚的资产存量优势、比较好的区位优势、比较便利的交通条件和技术、人才、信息密集优势, 要以高新技术和重大技术装备为突破口, 改造提升传统支柱产业, 大力发展高新技术产业, 加快信息化、城镇化进程, 使其成为带动全省经济发展的具有较强吸引力、辐射力的经贸中心。

河西经济区: 比较发达, 科技力量强, 产业起点高, 城市分布集中, 要继续贯彻落实“再造河西”战略的各项措施, 以农业产业化、新材料和旅游业为突破口, 用六年左右的时间建成高科技型、外向型、加工主导型经济长廊, 整体经济实力翻一番。

其它城市经济区: 改善交通、通讯等基础条件和生态环境, 扩大对外开放, 提高煤炭、石油、铅锌、黄金等矿产资源加工深度, 发展农村特色产业, 增加经济总量, 使其尽快成为甘肃经济新的增长极。

第九条 战略目标

1、总目标

基本形成以兰州为中心, 大中城市为骨干, 小城市和县城、重点建制镇为基础, 规模结构整合有序、功能定位优势互补、空间布局科学合理的省域城镇体系, 并融入更大范围的城镇体系网络之中。城镇产业结构优化升级取得明显成效, 要素集聚和经济辐射功能明显提高。城市基础设施水平明显提高, 基本

建成比较完善的城市交通、通讯、供水、供电、供气、供热和污染治理、防灾减灾等现代化城市基础设施体系。形成良好的城市绿化和生态环境，城镇居民生活质量和文明程度明显提高，全省城镇建立比较完善的社会保障体系，科教文卫等社会发展主要指标基本达到同期全国平均水平，使全省人口城镇化水平达到 45%，城市辖区的 GDP 占到全省总量的 80% 以上，到本世纪中叶全面实现城镇化、工业化、现代化。

2、近中期目标（2001～2010 年）

到 2010 年全省城镇化水平提高到 33%。设市城市从目前 14 个增加到 20 个以上，发展 4 个大城市和 6 个以上的中等城市，10 个以上县城发展成为 5 万人以上的小城市，30 个以上有条件的建制镇发展成为 2 万人以上的新型小城镇。

规划期末，发展兰州都市圈 1 个，大城市 5 个，中等城市 8 个，小城市 27 个。不修并例

城镇产业结构优化升级，要素集聚和经济辐射功能增强。城市居民人均 GDP 达到 3000 美元以上，第三产业增加值占 GDP 的比重达到 40% 左右，规划期末达到 50% 左右。

城镇基础设施建设取得明显成效，城镇供水普及率达到 96%，规划期末达到 100%，城镇民用燃料气化率达到 60%，规划期末达到 80% 以上，城镇污水处理率达到 60%，规划期末达到 70% 以上，城镇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达到 60%，规划期末达到 80% 以上，基本适应工业化、信息化时代经济发展和人民生活的需要。

全省城镇初步建立起社会保障体系，科教文卫等社会发展主要指标基本达到同期全国平均水平，城镇住宅人均建筑面积达到 25 平方米，城镇建成区人均公共绿地面积达到 6 平方米以上。

第十条 战略方针与战略重点

建设兰州都市圈，突出兰州在省域城镇体系中的中心地位。

培育和发展一批大城市：加快天水市建设步伐，发挥天水陇东南区域中心城市作用；推动酒泉、嘉峪关、玉门城镇群融合发展和敦煌的建设，形成甘肃西部的经济增长极；促进武威、金昌城镇群发展；培育张掖-临泽-高台带状城镇群发展。

沿西陇海-兰新经济带甘肃段发展一批大中城市，带动地方经济发展。

推进老区、少数民族地区和陇南山区的开放开发与城镇化水平提高。

积极扶持和放手发展县城，积极促进中小城市建设。

着力建设 50 个左右重点小城镇。

城镇化水平预测

第十一条 总人口预测

2005 年 甘肃省总人口 2603.73 万人

2010 年 甘肃省总人口 2692.22 万人

2020 年 甘肃省总人口 2831.01 万人

第十二条 城镇化水平预测

规划期内全省城镇化预测结果如表 2.1 所示：各地州市城镇化水平预测值（表 2.2）。

表 2.1 全省城镇化水平综合预测结果

年份	2005 年	2010 年	2015 年	2020 年
城镇化水平	28%左右	33%左右	38%左右	40%以上，力争达 45%

表 2.2 各地州市城镇化水平综合预测结果

地州市	预 测 结 果 (%)			
	2005	2010	2015	2020
兰州市	68.06	70.07	72.01	73.86
嘉峪关市	87.00	90.00	93.00	96.00
金昌市	58.33	62.32	66.14	69.76
白银市	31.50	37.00	42.00	47.00
天水市	23.00	28.00	34.00	41.00
酒泉市	54.87	59.12	63.24	67.18
张掖市	35.53	44.07	52.97	61.68
武威市	25.65	32.11	39.34	47.07
平凉市	18.83	24.06	30.21	37.15
庆阳市	18.44	24.95	32.82	41.80
定西市	13.41	18.06	23.06	30.00
陇南地区	12.19	17.63	24.81	33.71
临夏州	12.50	17.50	23.50	30.50
甘南州	10.90	13.90	17.00	22.00

城镇现代化建设

第十三条 城镇现代化建设目标如表 2.3 所示

表 2.3 甘肃省城镇现代化建设目标

指标	单位	标准值 ¹	江苏城镇现代化建设标准	甘肃城镇现代化建设标准 ²
1. 经济发展	—	—	—	—
(1) 人均 GDP	元	≥ 30000	8000 (美元)	3000 (美元)
(2) 农业增加值占 GDP 比重	%	≤ 10		6
(3) 第三产业增加值占 GDP 比重	%	≥ 45	55	50
(4) 实际利用外资金额	万美元	≥ 50000		
2. 社会发展	—	—	—	—
(5) 城镇化水平	%	≥ 55	60	35~40
(6) 人口自然增长率	‰	≤ 4	3	5
(7) 职工年平均工资	元	≥ 8000		10000
3. 国民素质	—	—	—	—
(8) 每万人拥有医生数	人	≥ 40		25
(9) 人均公共图书馆藏书	册、件	≥ 1	30	15
(10) 每万人拥有在校学生数	百人	≥ 20		
4. 生活质量	—	—	—	—
(11) 人均居住面积	m ²	≥ 20	15	25
(12) 人均年生活用电量	KWH/年	≥ 2500	3000	3000
(13) 人均生活用水量	升/日	≥ 350	300	250
(14) 人均铺装道路面积	m ²	≥ 5	20	15
(15) 每万人拥有公共汽电车	辆	≥ 2		3
(16) 每百万人拥有商业服务网点数	个	≥ 200	500	300
5. 环境质量	—	—	—	—
(17) 污水处理率	%	≥ 50		70
(18) 人均公共绿地面积	m ²	≥ 5	10	10

全文里不需要。

11.4 - 4.13.1.1
5.7.1.1.1 建设措施不-致

¹ 标准值采用国内其他省区城镇现代化指标体系构建一般标准。

² 根据全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十五”及到 2015 年发展思路，本标准目标年为 2015 年。

第三章 城镇空间布局与城市经济区

城镇体系空间结构 ?

第十四条 全省城镇体系形成“一心一轴四个层次五大片区”的空间格局。通过强化核心，培育重点，以线串点，以点促面，形成等级分明、分工合理、协调发展的城镇体系空间网络结构，带动全省社会经济全面发展。

“一心”：指继续发展特大城市兰州和规划构建以兰州为核心的兰州都市圈。

1、兰州都市圈范围。以兰州市建成区及外围城镇为主体，包括白银、定西、临夏、靖远、永靖、临洮、榆中、海石湾等市县和若干小城镇，突出兰州在省域城镇体系中的龙头地位，形成全省城镇发展核心区域。

2、兰州都市圈圈层结构。兰州都市圈的构建分为四个圈层，即：由核心圈层-近域拓展圈层-远郊城镇圈层-外围圈层共同构成的同心圈层结构。

3、兰州都市圈空间发展引导。结合兰州市周边地形、空间特征，四个圈层结构是沿五条轴线呈指状向外拓展：①沿黄河、湟水、大通河西向发展轴；②沿兰州-岷口高速公路东向发展轴；③沿兰州-白银高速公路北向发展轴；④沿兰州-中川高速公路西北向发展轴；⑤沿兰州-临洮高速公路南向发展轴。

兰州都市圈构建以兰州为核心，与中心城市（白银、定西、临夏、临洮等）的联系方向为放射轴，以核心城市功能扩散地域为圈层的“单核心多节点放射状”都市圈空间发展模式。

“一轴”：指西陇海-兰新线甘肃段城镇发展主轴带。依托该主轴规划两次级发展轴：第一条，国道 109-212、109-213 一线；第二条，陇东经天水至陇南的大通道（庆阳-平凉-天水-武都-成县）。

“四个层次”：以兰州为核心，建成兰州都市圈为一个层次；以西陇海-兰新线甘肃段发展轴为一个层次，培育一批大、中城市，建成一条城镇发展带；放手发展县城，创造条件扩大县城规模，全面推动小城镇建设，建成一批县域经济发展中心为一个层次；省、市、县各级有重点地抓好一批条件较好的建制镇，使其成为规模较大，职能分工各得其所，能吸引农民务工经商的新兴小城镇为一个

层次。

“五大片区”：形成陇中、河西、陇南、陇东、南部民族地区五大城镇发展片区。

城市经济区

第十五条 陇中城市经济区

位于甘肃省中部，包括兰州市、白银市、定西市，区域总面积 5.463 万平方公里，总人口 724.96 万人，目前含一个特大城市（兰州）、一个中等城市（白银）和十九个县。

强化兰州对周围地区的辐射能力，使其尽快成为西部重要的现代化交通通信枢纽和经济、商贸、金融、信息中心。不断提高第三产业比重及其对劳动力的吸纳能力。

由于环境容量限制，兰州城市规模扩张受到一定的制约，应将兰州市取得某些产业有选择性地向周围城镇转移，建立以兰州为核心，白银、定西、榆中为辅的陇中城镇密集区。

统筹配置和完善区域基础设施，避免重复建设和设施闲置浪费，实现区域一体化发展和设施共享。

提高兴隆山、吐鲁沟、仁寿山等旅游胜地服务能力，挖掘刘家峡水库、恐龙足印、炳灵寺、松鸣岩等重点景点的潜力，加快旅游基础设施建设，形成点线面结合的旅游网络。

加强区域环境整治，创造良好的发展环境。加强植树种草、退耕还林，禁止工业三废直接排放。

第十六条 河西城市经济区

位于甘肃河西走廊，包括酒泉市、金昌市、张掖市、武威市、嘉峪关市，区域总面积 27.9 万平方公里，总人口 478.3 万人，共七个城市（五个地级市、两个县级市）和 13 个县。

严格控制资源的开发强度，严禁在浅山区开荒，加大封山育林、退耕还林力度，确保祁连山区的水资源涵养林及草地面积，提高生态质量；严格控制沙区开荒和地下水的开采；恢复扩大胡杨林、红柳、沙枣、梭梭等特色林地，增加风沙防护林地。

在保护生态环境的前提下，以经济效益为目标，合理调整用地结构，大力改造中低产田，实现区域经济效益和生态效益的优化。

以莫高窟为重点，充分利用敦煌雅丹地貌、鸣沙山月牙泉风景名胜区、航天城、马蹄寺、雷台汉墓、嘉峪关城楼、山丹军马场等旅游资源，大力发展旅游业，并以此带动相关产业的发展，同时加强风景名胜区的保护和建设规划。

第十七条 陇南城市经济区

本区包括天水市和陇南地区，区域总面积 4.22 万平方公里，总人口 607.71 万人，目前拥有一座中等城市（天水）和 14 个县。

重点建设区域中心城市—天水，强化其在甘肃东部中心城市地位和作用，加强与陕西省的经贸联系，加快生产要素在天水市的集聚速度，使天水成为联系西安与兰州的重要纽带。

以国道 316、国道 212 为轴线，加强沿线城镇建设，在南北向打通一个纵向通道，使陇南和陇东地区的经济联系更为紧密。

必须加强污染治理和生态保护，解决水资源季节性不平衡问题。

利用天水历史文化名城的优势，以麦积山为重点，不断挖掘本地区的文化内涵，借助陇南优美的自然风光，带动旅游业的发展。

第十八条 陇东城市经济区

本区包括平凉、庆阳市，区域总面积 3.8 万平方公里，总人口 473.86 万人，目前含两座小城市和 13 个县。

尽快打通与核心城市天水的联系通道，并实现经天水与陇南亚区的有机联系，加强区域内城镇群体的全方位合作。

利用宝中铁路已开通的机遇，把平凉市建设成陇东和陕、甘、宁接壤区的中心城市。同时，在本区大力发展庆城县和华亭县，尽早撤县建市。

以崆峒山旅游资源综合开发保护为重点，综合开发西王母宫、古灵台、龙泉寺、北石窟、南石窟等旅游景点，改善旅游交通条件，以旅游业带动相关产业的快速发展。

重点搞好小流域治理，加强封山育林工作，实施可持续发展战略。加快人工植被建设，对污染企业进行限期治理，控制各类污染物排放。

第十九条 南部民族城市经济区

包括临夏回族自治州和甘南藏族自治州，区域总面积 5.3 万平方公里，总人口 255.16 万人，目前有两个小城市（临夏市、合作市）和 14 个县。

发展民族工业和民族特色旅游，把旅游业作为一大支柱产业来培育，精心培育夏河、永靖两个特色旅游城市。重点抓好和政松鸣岩、永靖刘家峡、夏河拉卜楞寺宗教文化，黄河首曲草原风光，尕斯库勒、则岔自然保护区建设，积极争取建成 2-3 个 3A 级以上国家著名旅游景点。

应加强区域综合开发与生态建设，制定草场合理蓄载量，严禁过牧；封育退化草场，抚育现有林地，改善管理和利用草牧场机制。

第三章 城镇职能定位与规模

城镇体系规模等级结构

第二十条 城镇等级结构

根据甘肃省的自然环境，综合考虑各城镇的区位条件、经济实力、腹地大小、人口规模、资源状况、发展潜力等相关因素，结合国家加快城镇化进程的政策，将全省城镇等级划分为：省域中心城市、省域次中心城市、地区中心城市、县级市和县城、中心镇五级，见表 4.1：

表 4.1 甘肃省城镇等级结构表（2020）

城镇等级	区域地位	数量	城 镇 名 称
一级	省域中心城市	1	兰州
二级	省域次中心城市	2	天水、酒泉-嘉峪关
三级	地区中心城市	13	白银、武威、金昌、张掖、平凉、庆阳、定西、武都、临夏、合作、敦煌、陇西、成县
四级	县级市和县城	64	玉门、永登、皋兰、榆中、永昌、清水、秦安、甘谷、武山、张家川、会宁、靖远、景泰、古浪、民勤、天祝、山丹、民乐、临泽、高台、肃南、金塔、安西、肃北、阿克塞、涇川、灵台、崇信、庄浪、华亭、静宁、庆城、正宁、华池、合水、宁县、镇原、环县、通渭、漳县、渭源、临洮、岷县、礼县、两当、徽县、西和、康县、文县、宕昌、康乐、临夏（县）、广河、永靖、和政、东乡、积石山、夏河、玛曲、碌曲、迭部、卓尼、临潭、舟曲
五级	中心镇	250	（略）

1、省域中心城市：兰州市

兰州市是全省政治、经济、文化中心，西北地区中心城市之一，西陇海-兰新经济带上重要的节点，是西北地区交通枢纽、商贸中心之一，在实施国家西部大开发战略中占有重要地位。

2、省域次中心城市：天水市、酒泉-嘉峪关

天水市是甘肃第二大城市，甘肃东部的门户，东连西安、宝鸡，西接兰州，是甘肃与东中部地区经济联结的重要枢纽，是陇东、陇南城镇发展区的核心城市。

酒泉市和嘉峪关市距离仅 19 公里，两市经济互补性强，推动两市融合发展，强化与玉门、敦煌的联系，形成甘肃西部重要的区域发展增长极，对于优化我省城镇空间布局与城镇等级结构有重大作用，并在西陇海兰新经济带上的乌鲁木齐

与兰州之间形成一个大城市和重要节点。

3、地区中心城市：即全省各地、州、市中心城市。包括白银、武威、金昌、张掖、平凉、庆阳、临夏、合作、敦煌、定西、武都、成县等城市。

4、县级市和县城：共 64 个。

5、中心镇：市县两级选择条件较好着力培育建设的建制镇共 250 个，包括 50 个全省小城镇建设重点镇。

第二十一条 城镇规模结构

预测甘肃省城镇规模结构如下表：

表 4.2 2020 年城镇人口规模等级一览表（万人）

规模等级	数量	城镇及规模
>100	1	兰州市
50~100	5	天水、酒泉-嘉峪关、白银、武威、张掖
20~50	8	金昌、平凉、庆阳、定西、武都、临夏、陇西、临洮
10~20	15	合作、敦煌、玉门、成县、靖远、甘谷、秦安、永登、榆中、华亭、景泰、庆城、夏河、永靖、泾川
5~10	30	皋兰、永昌、会宁、清水、武山、张家川、金塔、安西、民乐、临泽、山丹、民勤、高台、古浪、天祝、通渭、渭源、岷县、西和、礼县、徽县、文县、镇原、庄浪、静宁、宁县、正宁、临夏（县）、和政、广河
<5	21	肃北、阿克塞、肃南、漳县、两当、康县、宕昌、灵台、崇信、环县、华池、合水、康乐、东乡、积石山、玛曲、碌曲、迭部、卓尼、临潭、舟曲
中心镇	250	略

注：黑体倾斜字体为设市城市（共 41 个）

城镇体系职能结构

第二十二条 城镇职能调整方向

强化主导职能，完善一般职能。

促进资源型城市接续产业发展，职能向多元化转变。

提高城市竞争能力，加强城市外向型、高新技术产业的发展。

推动大中城市职能综合化，小城市职能专业化、特色化。

城镇发展重点地带及重点城市发展规划

第二十三条 城镇发展的重点地带

继续发展特大城市兰州，构建兰州大都市圈。

积极促进西陇海兰新经济带城镇群发展。

重点扶持和培育知名度较高的旅游城市。

⇒ 怎么发展

第二十四条 重点城市发展规划

1、兰州市

石油全部到兰州
兰州西一路

城市性质：甘肃省省会和西北最大的交通枢纽；以石油化工为主，机械电子、轻纺和冶金工业协调发展的综合型工业基地；黄河上游多民族经济区与陇海——兰新经济带的重要的金融、商贸中心；连接中、西亚及欧洲各国的多功能、开放型、现代化的内陆口岸中心城市。

城市规模：到2010年城市人口规模达到177.88万人，实际居住人口为194.15万人。到2010年建成区面积将扩大到159.05平方公里，人均建设用地81.92平方米/人。

2、天水市

城市性质：国家级历史文化名城；甘肃省东南部以旅游、商贸及加工工业为主的区域中心城市，省域城镇体系中的次中心城市。

城市规模：2010年人口规模达到50万人，规划期末达到56万人。城市建设用地为53.8平方公里。

3、酒泉市

易到河西走廊一起
农业再发展

城市性质：以发展工业、商贸为主导，旅游业为特色，具有古城风貌的区域中心城市。

城市规模：近期（2005年）城市人口规模为16万人，远期（2020年）城市人口规模30万人。近期（2005年）用地规模为17.6平方公里，远期（2020年）用地规模为33平方公里。

4、嘉峪关市

城市性质：嘉峪关市地处河西走廊中部，是明代万里长城的西端起点，文物古迹众多，旅游资源丰富。有西北最大的钢铁联合企业。是新兴的钢铁工业城

市、国家二级旅游城市。地理位置及对外交通条件优越。城市性质为：钢铁旅游城市；经济繁荣、环境与资源可持续发展、文明整洁、生态良好的现代化城市。

城市规模：近期 18.13 万人，远期 26.08 万人。用地规模为 39.60 平方公里。

5、白银市

城市性质：市域政治、经济、文化中心；是甘肃省中部经济圈的重要中心城市；国家重要的有色金属工业基地；甘肃省重要的能源、化工、建材工业基地；以有色金属、化工、建材工业和特色农畜产品加工基地；环境优美、功能完备的综合性城市。

城市规模：规划期末，市辖两区城市人口达到 47—53 万人。建设总用地 58.36 平方公里（白银区 43.16 平方公里、平川区 15—20 平方公里）。

6、武威市

城市性质：依据武威的发展优势条件及发展战略，定位为国家级历史文化名城、河西走廊的区域性中心城市。

城市规模：2005 年人口规模达到 199.9 万人，2020 年人口达到 224.7 万人，城市建设用地达到 66.22 平方公里。

7、金昌市

城市性质：全省政治、经济、文化、科技、商贸中心；以有色金属生产、无机化工、能源和其他辅助工业配套的园林化工业城市；甘肃省河西地区经济中心城市之一。

城市规模：城市总人口 35 万人。用地规模 42 平方公里。

8、张掖市

城市性质：张掖市的政治、经济、文化中心，国家级历史文化名城，河西地区以农副产品加工业为特色的重要商贸旅游城市。

城市规模：2010 年城市人口 20 万人，远期 25 万人。城市用地规模：近期 17.4 平方公里，远期 24.7 平方公里。

9、平凉市

城市性质：以高新技术应用为导向，以建材、食品工业、农副产品加工业和能源工业为主导产业，以旅游业发展为龙头的陕甘宁边境工贸旅游型中心城市。

城市规模：城市人口 32 万人。总用地 32 平方公里。

10、庆阳市

城市性质：是政治、经济、文化与科技中心。是陕、甘、宁三省区交界地区的交通商贸中心。是陇东石油化工基地、特色农产品加工基地和优质高效农业基地。

城市规模：到 2010 年，城市人口为 15 万人，远期为 22 万人。城市建设用地为 21 平方公里。

11、临夏市

城市性质：是临夏回族自治州的州府，是甘肃省西南部民族经济区的中心城市，积极发展商贸、旅游等产业，建成具有民族特色的现代化园林城市。

城市规模：规划期末城市人口 30 万人，建设用地为 2994 平方公里，人均建设用地为 99.81 平方米。

12、定西市

城市性质：是政治、经济、文化中心；是以兰州为核心的中部城市圈东南部的支撑点，西陇海甘肃经济增长带以交通业、物流业为主、药材和农副产品加工业为辅的重要中等城市。

城市规模：2010 年城区人口达到 20 万人（含城关、凤翔、巉口），城市建设用地 29 平方公里。

13、合作市

城市性质：甘南藏族自治州的政治、经济、文化科技中心，是以发展商贸服务业和立足于本地特有资源的畜产加工业、医药工业和矿产加工业为主的地区中心城市。

城市规模：城市人口规模近期为 7 万人，远期为 10 万人。城市建设用地近期为 7.89 平方公里，远期城市建设用地为 9.32 平方公里。

14、陇西市

城市性质：省级历史文化名城，陇中地区重要的商贸和物资集散中心，铝业发达、环境优美的现代化城市。

城市规模：人口规模到 2010 年达到 15 万人左右，2020 年为 20 万人左右；城市建设用地达到 17.7 平方公里，人均 88.4 平方米。